

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

111 年「教師心靈活水工作坊」(第 1~2 期)實施計畫

一、研習依據：本中心 111 年研習行事曆。

二、研習目的：提升教師心理健康，提供教師全人成長、探索與整合的機會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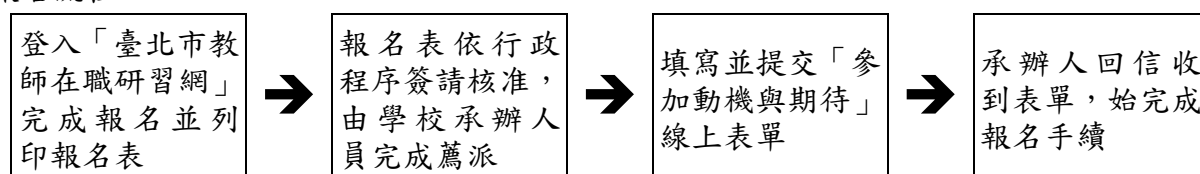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研習對象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。

四、研習簡介：

期 別	第 1 期	第 2 期
講 座	林世莉心理師	黃素菲教授
團體取向	聚焦亮點正向人生工作坊	早期經驗與生活風格工作坊
	各期團體取向介紹及帶團者簡歷，請進入「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」本班次資料網頁「實施計畫」欄點選開啟瀏覽	
日 期	111 年 1 月 24 - 26 日	111 年 1 月 26 - 28 日
週 曜	週一至週三	週三至週五
時 間	09:00~16:10 (午餐及午休時間 11:50~13:30)	
地 點	本中心第二研討室	本中心教師希望心坊小團體活動區
時 數	3 天 18 時	
正 取	每期 20 人	
進行方式	原則上以實體課程為主，實際進行方式將視中央疫情指揮中心之公布標準，調整為線上(酷客雲及 Google Meet)、取消或延期辦理，也會在課前通知。	
自備物品	環保杯、筆記本、筆、報紙 1 份 (請注意研習前 2 週所發之研習須知)	環保杯、筆記本、筆、過期雜誌 1 份 (請注意研習前 2 週所發之研習須知)
場地性質	課程進行期間因安排相關活動之故，請穿著適合活動之衣物。	地板教室，課程進行期間採圍坐地板方式，請著褲裝較合宜。
專車資訊	研習員專車接駁起迄地點為「劍潭捷運站」2 號出口往返本中心，中途停靠福林國小站。錄取者請於研習前查詢教師在職研習網 (https://insc.tp.edu.tw/) 或本中心網站 (https://www.tiec.gov.taipei/) 最新公告欄，了解研習期間每日上下山是否有專車 (或者專車數量及發車時間)。	

五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11 年 1 月 7 日 (週五) 止；惟 1 年內未曾參加本中心 3 天 (含) 以上同性質工作坊且已完成報名手續者人數大於總錄取人數時，得提前截止報名。

六、報名流程：



(一)填寫並提交「參加動機與期待」線上表單，承辦人回覆收到表單始完成報名手續；未填寫並提交者視同未報名。「參加動機與期待」是帶團者在團體形成前，了解成員成

長需求的重要依據。)

(二)「參加動機與期待」線上表單連結如下：<https://forms.gle/qD1vWDVpdfca4AXF9>。

(三)詳實填寫「參加動機與期待」後，承辦人將依據您留下的電子郵件信箱回覆確認(報名完成確認，非錄取通知)。

(四)工作坊是完整的團體歷程，請先確認可**全程參與**的教師再報名參加。

七、遴選順序：

(一)完成上述報名、學校行政薦派程序。

(二)確填寫並提交「參加動機與期待」線上表單。

(三)因考量研習資源之活絡性，請留意：

1. 1年內未錄取(110年1月至12月)本中心3天(含)以上同性質工作坊者，曾錄取但因取消、請假、無故缺席者(視同已錄取並佔名額)不在此列；

2. **每名教師只能報名1期**，以為維護公平性；倘報名超過1期者先將不錄取，視報名狀況再辦理通知後續遴選，故請詳讀團體取向介紹及帶團者簡歷慎重選擇適合之期別。

(四)**每校每期只錄取1名教師**，以維護團體歷程之順暢性；同校之不同老師依上述(一)~(三)排序錄取。

(五)相關辦法如有未竟之處，另行依本次報名狀況修訂遴選方式。

八、取消及請假：

(一)為維護研習品質，本中心不接受現場報名或旁聽。

(二)研習取消：錄取學員倘因特殊原因無法參加，應於研習前**3日**告知本中心(表單請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最新公告欄下載)，經學校核章後掃描成PDF檔或轉成圖檔(.jpg或.jpeg格式)，寄到ocuulin@mail.taipei.gov.tw並辦理取消研習，以利遞補備取者；逾期仍以無故缺席登計。

(三)研習請假：如因不可抗力因素無法出席，應於**3天內提出具體事由**、填具請假單後(表單請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最新公告欄下載)，在工作坊上課前寄到ocuulin@mail.taipei.gov.tw，始完成請假程序；逾期仍以無故缺席登記。

(四)為珍惜教育資源，錄取本中心各項研習如無故不出席亦未請假累計達**3次**者，將於「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」系統內暫停該員報名本中心各研習班之權利**3個月**。

(五)以傳真方式取消報名或請假者，請在傳真後來電確認。

九、錄取公告：遴選完畢後，將透過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寄發錄取通知，並於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最新公告欄公布正取及備取名單。

十、研習核章：研習結束後，得依實際參與狀況，透過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核給研習時數，唯請假時數超出研習總時數**1/5**(3小時)者，不核與研習時數。

十一、聯絡方式：林舒悠研究教師，連絡電話：28616942轉240，專線：28616531，傳真：28611119，電子信箱：ocuulin@mail.taipei.gov.tw。

十二、研習經費：由本中心相關研習經費項下支應。

十三、其他：本計畫奉本中心主任核准後辦理，修正時亦同。